

证券代码：835266

证券简称：谷峰科技

主办券商：国新证券

江苏谷峰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月12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2月31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高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拓展公司业务，提升公司多元化发展目标，满足未来市场化竞争发展，江苏谷峰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与江苏智荟港科技产业集团

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江苏谷峰智荟科技有限公司（拟定），注册地为南京市栖霞区青马路8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00.00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1,5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15.00%，江苏智荟港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8,5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85.00%。新设公司的名称、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和注册地等基本信息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信息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公告的《江苏谷峰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不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谷峰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拟收购河南骏锐建设有限公司25%股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对市场形势的深入研判以及业务拓展的进一步需求，经审慎研究与充分协商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谷峰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拟以150,000元向非关联自然人赵艳利收购其所持河南骏锐建设有限公司25%的股权。

此次股权收购完成后，江苏谷峰智慧能源有限公司将成为河南骏锐建设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累计持有河南骏锐建设有限公司60%的股权。能够更有效地主导其经营决策与发展方向，全面整合双方在技术、市场、人才等方面的资源，提升整体运营效率与市场竞争力。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谷峰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以及于2025年12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

苏谷峰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不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预计向南京瀚林信息有限公司采购商品、采购原材料、接受劳务或技术服务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预计向南京瀚林信息有限公司采购商品、采购原材料、接受劳务或技术服务等，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8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发布的《江苏谷峰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张高锋、张俊红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6 年 1 月 29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不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江苏谷峰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谷峰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3 日